

## 设计变更申请单审核

申请单编号	13
申请单名称	园区围墙变更调整
申请日期	2025-06-12
暂估金额	0.00
设计变更类型	主观变更-更改图纸明确的材料、材质及观感效果
原因	<p>一、原大区景观招标，围墙属于广东东篱施工；后重新招标，围墙由四川雨林海月施工。需扣除原景观合同（广东东篱）围墙相关项的工程费用。</p> <p>二、由四川雨林海月施工的围墙，变更调整如下：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em;">2.1 根据市政道路施工，北侧、东侧、西侧围墙局部区域标高进行调整，满足园区内外高差的实际施工；</p> <p style="padding-left: 2em;">2.2 根据项目公司实际情况，将南侧围墙（6#南）局部区域外</p>

护1.8米，并增加隐形门；

2.3 考虑南侧围墙外将来为市政绿化带，南侧围墙一级护栏（不锈钢护栏）调整为二级护栏（热镀锌护栏），进行成本优化；

2.4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，北侧消防门进行效果提升，并增加人行门；

2.5 将围墙水包砂工艺调整为水包水工艺等。

调整详见变更图纸。